



## 关于李梓伦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揭府人字〔2022〕19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市人民政府批准：

李梓伦同志挂任市人民医院副院长，时间1年；

免去赵冰冰同志的揭阳职业技术学院电子商务创业学院院长职务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2022年7月14日